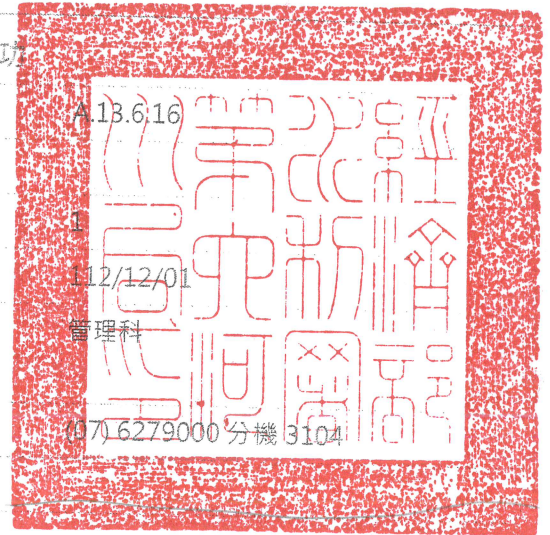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增作業

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
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	機關代碼	A.13.616
機關地址	820 高雄市 岡山區 柳橋西路15號		
標案案號	Aa112003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12/12/01
財物名稱	111年度曾文溪高鐵橋至台鐵橋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(收入標-第2次土方標)	聯絡人	管理科
電子郵件信箱	wra06214@wra06.gov.tw	聯絡電話	(07) 6279000 分機 3104
截止投標	112/12/15 09:00		
開標時間	112/12/15 10:00		
開標地點	本分署管理科遠端監控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<p>1. 第一類：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砂石碎解洗選場現地認定基準」規定公布之廠商。</p> <p>2. 第二類：指非第一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（營業項目代碼：B6）、建材批發業（F111）、建材零售業（F211）、綜合營造業（E101）、土木包工業（E102）、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21）、疏濬業（E401）、農藝及園藝業（A101）、作物栽培服務業（A102050）、水產養殖業（A301030）、非金屬礦業（B202）、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（C901）或庭園、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91）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。</p>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親自或通訊購領擇一。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通訊地址：高雄市岡山區柳橋西路15號，親自購領標地點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五、六、七河川分署，親自購領招標文件應當面點清，如有缺頁或未蓋招標專用章時應即要求補正；通訊購領者應持原購領招標文件於截標前至原購領機關更正，否則所投標單無效。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招標文件工本費可以郵局匯票、銀行本票(均以購領單位為抬頭收款人)或以現金繳納，郵購招標文件者並應備妥回件信封並貼足郵票，倘未符上述規定或違反「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招標文件郵購處理要點」之各項規定，則不予受理。招標文件工本費500元整。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廠商之投標文件，應以書面密封，於截標時間前郵寄或專人送達本分署秘書室。
保證金額度	50,000元整	變賣標的所在地	臺南市麻豆區、善化區
現場查看時間	本土石標案不舉行工地說明會，有意參加標售者請自行前往現場勘查。	底價金額	500,500
附加說明	<p>1. 投標廠商標單未蓋經濟部水利署第五、六、七河川分署管理科印章者以無效標論。</p> <p>2.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：（一）押標金由廠商以現金、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或支票、保付支票、郵政匯票、無記名政府公債、設定質權之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、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繳納，或取具銀行之書面連帶保證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為之。（二）票據應以「水利署水資源作業基金六</p>		



- 河分署407專戶」為收款人。(三)以現金繳納者，請匯入「水利署水資源作業基金六河分署407專戶」060036070053帳號，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證件封內或當場繳交(以此方式繳納者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，需於開標後五天內退還)；本分署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。(四)以擔保信用狀及保證書繳納者(需使用主管機關訂頒格式為之否則以廢標論處)，其有效期應較開標日長30日以上。
3. 本標案一般標售總土石量7萬公噸。一般標售規劃決標廠商總家數為1家，每一投標廠商標售土石數量為7萬公噸。
4. 每7萬公噸土石標售固定申購金額為新台幣 500,500 元。
5. 決標原則：(一)依標售總量規劃1小標。(二)開標時，以符合投標廠商資格且固定申購金額 500,500 元整為合格標，並具有參與決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提貨順序由各合格標於開標時公開抽籤決定，未得標之合格標廠商均列為備取廠商，未派員到場參加開標者，視同放棄抽籤機會並同意由機關代抽。如無合格投標者，宣布流標。
6. 本土石標案須配合支出標作業，倘需配合停止出料並結算數量時，由機關退還未提料部分之土石價款及退還保證金。
7. 如有未盡事宜，依「河川水庫疏濬採售分離土石申購作業規定」辦理。
8.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(台北市福州街15號)電話02-23971592，台中郵政第47支局7號信箱或電話04-22501578。

更新資訊

更新原因	新增	最後更新時間	112/11/27 11:02
最後更新人員	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		